

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公积金制度政策解读



为了方便灵活就业人员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提取、贷款等业务,近日,石家庄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台了《石家庄市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实施细则(试行)》,明确年满16周岁且未达到退休年龄,信用状况良好,非全日制、个体经营、新业态方式就业的各类人员,可在石家庄市申请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对此,石家庄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就石家庄市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政策作出详实解读,以指导广大灵活就业人员更加清晰便捷地办理公积金相关业务。

□文/图 本报记者 李小白



■“灵活就业”缴存公积金政策将促进房地产健康发展。

哪些人可以参加?有什么补贴?需要哪些资料?

年满16周岁且未达到退休年龄、信用状况良好,非全日制、个体经营、新业态方式就业的各类人员,或者不属于国家机关、国有企业、城镇集体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城镇私营企业及其他城镇企业、事业单位、民办非企业单位、社会团体的在职职工,均可申请参加。

灵活就业人员缴纳公积金享两类补贴,且无需主动申请,由公积金中心自动核算发放至个人公积金账户。一是开户补贴:试行期间首次开户,按约定正常连续缴满6个月且未使用公积金(未提取、未贷款)的,账户状态为正常的,自动发放100元一次性补贴。二是缴存补贴:试行期间每年6月30日结息时,对一个公积金年度(上年7月1日至本年6月30日)内未使用公积金(未提取、未贷款)的,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缴存的公积金部分,额外发放每年0.5%的补贴。

灵活就业人员开户需要准备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I类银行账户银行卡(目前支持中国银行、农业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邮储银行、河北银行)。

开户有哪些渠道?缴存金额怎么定?如何缴费?

灵活就业人员开户可以通过线上、线下两个渠道办理。线上渠道:手机公积金App、石家庄住房公积金微信公众号。线下渠道:就近的公积金业务服务窗口。

灵活就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存遵循“自愿缴存”原则,缴存人可结合自身从业特点、收入情况,在公积金中心公布的上下限范围内,自主确定缴存金额,缴存金额最小单位为十元。灵活就业人员月缴额有明确的计算方式与额度限制:上限为本市统计部门公布的上一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的3倍乘以最高缴存比例的24%;下限为本市最低工资标准乘以最低缴存比例的10%。2025年度(2025年7月至2026年6月)灵活就业人员月缴额上限为6340元,下限为220元。

灵活就业人员缴存金额一经确定,在每个住房公积金缴存年度(当年的7月1日至次年的6月30日)内保持不变。每年7月份可申请调整一次月缴存额,调整须于缴存6月份公积金后、7月缴存日前办理。灵活就业人员的缴存日为其住房公积金账户的开户日或者启封日。

灵活就业人员采用银行托收方式缴存住房公积金。缴存人应在缴存日前将应缴存的住房公积金足额存入签约账户,公积金中心向银行账户发起自动扣款。

缴存有无利息?是否可以自愿退出?

灵活就业人员缴存的住房公积金,自资金存入个人公积金账户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住房公积金存款利率计息。每年6月30日为固定结息日,利息会自动计入个人公积金账户。灵活就业人员缴存的公积金本金、产生的利息及相关补贴,均归缴存人个人所有。

如果灵活就业人员不想继续缴存了,可自愿退出,但需要满足“未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或“已结清住房公积金贷款”的条件。

灵活就业人员申请贷款需要哪些条件?

凡按规定缴存住房公积金的石家庄市灵活就业人员,在石家庄市行政区域内购买自住住房的,且符合以下条件的,可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一是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二是当前连续缴存住房公积金达到规定期限。三是家庭实有房产套数和住房公积金贷款使用次数符合相关规定。四是具有偿还贷款本息能力,信用良好。五是所购房屋为合法住宅并能够提供保证担保或抵押担保。六是首付款不低于规定比例。七是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的其他条件。八是符合石家庄住房公积金贷款的其他条件。

石家庄市灵活就业人员设立住房公积金账户并连续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12个月(含)以上,可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单位缴存职工或异地缴存人转为石家庄市灵活就业缴存人的,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时,连续缴存时间合并计算。

灵活就业人员月收入怎么定?贷款额度怎么算?

公积金中心通过灵活就业缴存人当前缴存基数核定其月收入。灵活就业缴存人缴存基数高于5000元的,需提供上年度个人纳税证明,不能提供上年度个人纳税证明的,需提供养老保险等证明资料进行佐证。如无法提供佐证材料的,月收入最高按照5000元核定。

“灵活就业”住房公积金贷款额度应为万元整数倍。申请人具体贷款额度,不高于按下列任何一种方式计算

的贷款额度:

方式一:还贷能力。

一是灵活就业缴存人住房公积金贷款额度不超过账户余额的20倍(账户余额在贷款额度计算时不含贷款申请前12个月(含)内的补缴金额)。借款人及其配偶均为灵活就业人员缴存的,贷款额度不超过夫妻双方账户余额之和的20倍,账户余额之和不足1万元的按1万元计算,不超过最高贷款额度;夫妻双方分别为灵活就业缴存和单位职工缴存的,均可作为借款人,分别计算贷款额度后累加,灵活就业缴存人账户余额不足1万元的按1万元计算,夫妻双方贷款额度不超过最高贷款额度。

二是申请人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的月还款额不超过申请人(含共同申请人)缴存基数的50%;申请人及共同申请人《个人信用报告》中贷记卡有6个月平均使用额度、循环贷款总额、非循环贷款余额、大额专项分期及担保等其他负债的,贷款额度按照还贷能力计算得出的贷款额度减去上述负债总额(不足1万元的按1万元计算)。

方式二:首付款比例。购买石家庄市首套及第二套自住住房的,首付款比例不低于20%。

贷款是否有房屋套数限制?贷款年限如何规定?

石家庄市“灵活就业”政策在房屋套数认定上,与现行住房公积金贷款政策保持一致。除所购住房外,申请人家庭(包括借款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在石家庄市行政区域内无成套住房的,按首套住房公积金贷款政策执行;申请人家属在石家庄市行政区域内已有一套成套住房的,按二套住房公积金贷款政策执行。

离婚一年内的申请人除所购住房外,在石家庄市行政区域内无房的,按二套住房公积金贷款政策执行;在石家庄市行政区域内有房的,视为购买家庭第三套及以上住房。

多子女家庭除所购住房外,申请人家庭(包括借款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在石家庄市已有一套住房的,按首套住房公积金贷款政策执行;申请人家庭已有两套住房的,按二套住房公积金贷款政策执行。

石家庄市“灵活就业”贷款年限,与现行住房公积金贷款政策保持一致。住房公积金贷款期限最长为30年,且男不超过65周岁,女不超过60周岁。购买存量房的,除满足上述条件外,贷款期限与房龄之和不得超过50年,房龄超过30年(含)不予贷款。

行业动态

加强城市扬尘污染治理 促进建筑行业绿色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记者 李小白)为引导全市各施工单位自发争先创优,主动提高扬尘污染治理水平,促进建筑行业绿色高质量发展,由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办的“全市房屋建筑绿色施工A类工地授牌暨攻坚动员会”日前在高铁片区召开。

此次评选A类工地,旨在推动石家庄市房屋建筑行业绿色高质量发展。本次获评的高铁37号地块等14个A类项目,通过使用绿色施工技术实现了扬尘高效治理,为全市项目建设树立了标杆。

今年以来,石家庄市40个项目使用钢板网全封闭技

术,总计安装33.28万平方米,13个使用装配式道路技术,累计铺设8211平方米,基坑气膜技术覆盖面积2.67万平方米。全市住建部门继续聚焦房屋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关键环节,积极探索督导帮扶工作新模式,加强与生态环境部门沟通协作,大力推进绿色施工技术落地,推动房屋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工作从“运动式整治”向“常态化管理”深度转型,为环境质量长效提升筑牢基础。

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有关负责人指出,全市住建部门要以此次会议为契机,继续引导优秀企业发挥示范作用,营造争先创优的良好氛围,提升项目单位的扬

尘治理意识与工地精细化标准化管理水平,强化质量监督,严抓施工安全,大力推动“好房子”在全市落地生根,为建设天蓝、地绿、水秀的美丽石家庄而努力奋斗。

石家庄市大气污染防治服务保障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对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不断完善全市房屋建筑施工扬尘治理体制机制建设,积极探索督导帮扶新监管模式,提升房屋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精细化管理水平等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要求有关单位思想真重视,标准严执行,责任抓到底,创新下功夫,协同促联动,发挥标杆引领作用,为石家庄市打赢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贡献力量。